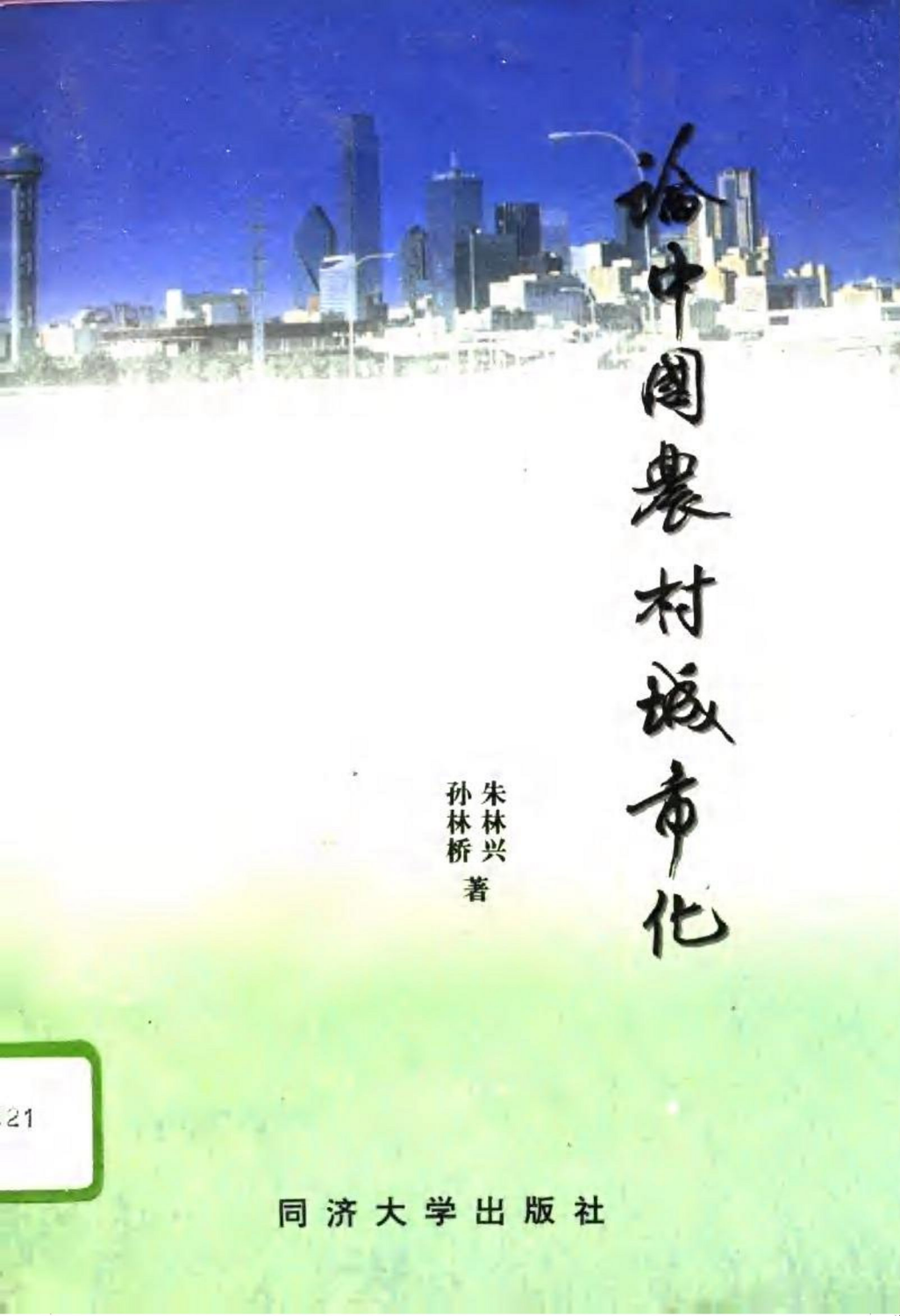




论中国农村城市化

朱林兴
孙林桥 著

同济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 瞿君良
封面设计 戎旦洪
封面题字 朱林兴

论 中 国 农 村 城 市 化

朱林兴 孙林桥 著

同济大学出版社出版

(上海四平路 1239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社科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6.875 字数:200 千字

1996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定价:16.00 元

ISBN 7-5608-1679-7/F·186

《论中国农村城市化》课题评委会

主任	崔广录	研究员	上海市建设委员会
成员	史景星	教授	上海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王谦光	研究员	上海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副院长
	罗冠生	教授	上海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科研处处长
	张南保	教授	上海大学商学院
	周智强	记者	解放日报理论部

代 序 言

（《论中国农村城市化》成果鉴定意见）

农村城市化是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之一，是事关中国社会现代化和国家长治久安、健康发展的大问题。该课题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战略意义。该项研究就中国农村城市化问题进行了系统、全面的分析，资料翔实，内容丰富，提出了不少有价值的观点，在某些方面有独到的见解，是一个很好的研究成果。

理论性是本研究成果的基本特点。作为一项专著性的研究成果，它就涉及农村城市化的一系列问题，从实践和理论的结合上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分析，形成了具有一定科学性的框架、结构和理论思想。

适用性是本研究成果的又一基本特点。中国农村城市化如何进行，既需要有某种程度的理论与分析，但又必须是“有的放矢”，紧密结合实际，本研究项目的作者从阐述一般城市化的原理出发，并结合中国宏观社会经济发展环境，对中国农村城市化方针、动力、障碍、载体、区域差异、土地利用以及生态环境等问题提出了不少具有价值的思路和政策建议。有些是为实践所证

明的,有些体现了发展趋势。

超前性是本书的第三个特点。中国农村城市化是一个漫长过程,本研究项目时间跨度涉及到未来 20 年,对城市化模式、城镇的建设以及生态环境目标等问题的研究都较充分地体现了超前要求。

评审组一致认为该项成果达到了相当高水平,作进一步修改后可出版,同时对其中一些观点、政策建议可集中整理成文送有关部门作决策参考。

《论中国农村城市化》课题评委会

1995 年 10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村庄的贡献.....	(1)
第二节 城市的起源.....	(4)
第三节 农村城市化的涵义.....	(9)
第四节 研究农村城市化的意义	(12)
第二章 农村城市化的原理	(16)
第一节 农村城市化类型	(16)
第二节 农村城市化动力	(18)
第三节 农村城市化测度	(24)
第三章 中国农村城市化的回顾、现状	(28)
第一节 中国农村城市化的简要回顾	(28)
第二节 中国农村城市化的现状与特点	(30)
第三节 中国农村城市化面临的主要问题	(37)
第四章 农村城市化方针	(39)
第一节 农村城市化方针的含义及其要点	(39)
第二节 如何看待城乡一体化	(42)
第三节 城镇发展模式的选择	(45)
第四节 关于“撤县建市”的问题	(51)
第五章 农村城市化与城乡二元结构	(58)
第一节 城乡二元结构的要点与特征	(58)
第二节 城乡二元结构农村城市化的效应	(64)
第三节 改变城乡二元结构的思索	(69)
第六章 农村城市化与乡镇工业	(75)
第一节 乡镇工业沿革	(75)
第二节 乡镇工业是农村城市化的主要动力	(78)

第三节	发展乡镇工业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85)
第七章	农村城市化与流动人口	(98)
第一节	流动人口的分类和回顾	(98)
第二节	90 年代流动人口的特点和成因	(102)
第三节	关于 90 年代流动人口的评价	(107)
第四节	流动人口的管理	(112)
第八章	农村城市化与土地	(115)
第一节	土地短缺、形势严峻	(115)
第二节	改革土地制度	(117)
第三节	农村城市化用地规划	(125)
第九章	农村城市化区域的差异	(131)
第一节	差异扩大中的三大经济地带	(131)
第二节	地区经济差异对城市化的影响	(136)
第三节	缩小区域城市化差异的思考	(141)
第十章	农村城市化与小城镇	(149)
第一节	镇的概念和类型	(149)
第二节	镇的地位和作用	(152)
第三节	镇的建设	(157)
第十一章	农村城市化的环境目标	(166)
第一节	牺牲环境质量的老路走不通	(166)
第二节	生态经济平衡目标	(170)
第三节	实现生态经济平衡的标志和途径	(174)
附 件:		
I.	雅典宪章	(181)
II.	马丘比丘宪章	(195)
III.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	(203)
后 记		(211)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村庄的贡献

在佛教寺庙中,人们供奉的如来佛像有三个化身:过去、现在和未来。其深邃的哲理,揭示了自然界演进的奥秘。

今天,当我们研究农村城市化时,自然要掠过历史的天际线,去考察那些依稀可辨的踪迹,从城市的曲折的历史演进中,看一看被当今人们誉之为“天堂”的城市最初是个什么样子,它与最早出现的村庄究竟是一种什么关系。

村庄,最早大约出现在旧石器时代,大约距今 15000 年,在这之前,囿于生产力,人类在经济活动中,机遇、幸运同智慧、技巧在相互竞争,他们有时饱餐一顿,有时忍饥挨饿,人群保持较小的规模,到处游动,行无定踪、住无定址。直到旧石器时代,生产力的发展,农业与畜牧业的分离,人类学会了种植粮食和驯养动物。村落便应生产、生活的需要而诞生。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尤其新石器的发明和运用,使人类与自然界的物质变换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人类不再单纯对自然界生长的东西进行简单的取样和试验,而是有鉴别的拣选和培养,其水平之高,使后世人类所种植的全部重要作物,所养殖的全部重要家畜,竟未超

出当时人类社区的培植和养殖范围。新石器时代人类的生产力,表明了两个重要的变化:人类的居住形式延续化、永久化了;人类已能预见和控制某些规律。稳定的村庄为人类的繁衍、营养、分工、防卫提供了最为方便的条件。

从现有的出土文物考证中,我们发现新石器时代出现的村庄有如下几个基本特征:

(1) 村庄一般选址在温度宜人、气候湿润、依山傍水之处,至于到了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这一特征就更明显了,“数宅临水,自成村”,“入魏郡界,村落齐整如一”。

(2) 村庄是地域性的组织,以血缘为纽带,同一家族居住在一起,发展到后来,每个村庄有几个家族和不同姓的家庭;家族也并非出于同一祖先,而是先后从各地迁来的。

(3) 村庄的各种物质构造完全基于一个社区的社会经济活动和防御的需要来考虑的:房舍、炉灶、畜棚、箱柜地窖、谷仓、公共道路、集会场地、圣祠等。村庄的这种物质构造,是与当时女人主宰村庄分不开的。庇护、酷爱、包含、养育,这些都是女人的功能。村庄的物质构造完全是女人功能的体现。

(4) 村庄有一定的地界和公共土地,清楚地从地理上和其他村庄分开来。村庄连同周围的田畴园圃,构成了永久性的居住聚落。在这里,每一代都成为下一代继续生存的土壤。日常活动都围绕着两大问题:食和性。一是生命的继续,一是生命的繁衍。直至进入有史记载时期,村庄的仪典形式上还供奉着巨大的阴茎和阴户造像。其后作为纪念形式传给了城市,常常可见诸于尖碑、纪念柱、宝塔、穹顶厅堂这类隐晦形式,甚至以完全露裸的形式出现。

(5) 有共同的政治生活,遵守共同的道德规范。村庄的组织结构与其物质结构是相适应的。组织化的道德、规矩等都是村庄

居民共同遵守的信条。这些道德信条虽说简单,然而它使村庄里的人与人、人与动物和植物之间形成了一种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有序平衡发展状态。今天,猪是供奉城市居民的一种美食,然而,在古代的村庄,猪是作为用来帮助处理人类剩余食物和腐坏肉类的一种工具,后来的城市的卫生设施正是从村庄的这一功能中启发演进而来的。

后来的城市,尤其今天的城市,无论其规模、结构、功能、设施都远比昔日的村庄胜上几百倍,两者有天壤之别。然而,从对村庄历史的考察中,不难发现,村庄与城市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血缘关系,不但以前的一些城市,包括今天名闻世界的一些名城,如旧金山、上海等无一不是由村庄发展起来的,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城市的整个胚胎构造最初都渊源于远古的村庄环境之中,同时,城市生活的两个先决条件:即剩余粮食和剩余劳动力,也正是远古时代的村庄里通过长期的农业和家务活动的发展逐步开始形成的。由此可见,人类社会在与自然界进行长时期的物质变换的斗争过程中,创造了一系列有利于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空间,即村庄→集镇→镇→城市。村庄虽然是最低级的、粗野的、落后的,城市是最高级的、文明的、先进的,但是后者正是以前者为先导的,如果没有前者,后者是否能存在,是颇值得怀疑的。

我们之所以强调村庄在城市发展中的地位 and 作用,不只是为了本书的完整性、系统性;更为重要的是,我国目前存在着数万个村庄,其中有发达的,也有不发达的,甚至有些还带着远古时代村庄的深深烙印。这些村庄,在革命战争年代为中国解放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在社会主义建设年代支援了我国工业化和城市化。今天我国农村城市化正是要在这一空间发端,因此,我们的研究必须从追溯城市的前身谈起。

第二节 城市的起源

从词义说,城市是由“城”和“市”组成。在我国古代,城是指在一定地域上作防卫用途而围起来的墙垣;市是指进行交易的场所。“日中为市”指的正是这种情况,即邻近乡村的农牧民按习惯上约定的时间到一个集中的地点交换彼此的产品。因此,从历史上看,城市是指一般用城垣围起来进行交易的地域。“城”和“市”的统一构成了城市。

现代城市经历了 5000 多年的发展过程,无论从形式上看,还是从内容上看,它与古代城市相比都已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无论是古代的城市,还是现代的城市,也无论其规模、功能复杂不一,但都有其共性。法国地理学家菲利普·潘什梅尔是这样描述的:“城市即是一个景观、一片经济空间、一种人口密集;也是一个生活中心和活动中心;更具体地说,也可能是一种气氛、一种特征或者一个灵魂。”^① 美国城市规划学家作出了类似的描述:“城市不只是建筑场的群体,它更是各种权力的集中,更是文化的归极。”^② 我们认为,就一般而言,城市有如下几个特点:

1. 非农业人口为城市居民的主体,非农业劳动力为主要经济活动。

2. 社会物质财富高度集中,具有高度集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3. 政治、经济、社会、自然条件优越,成为一定地域范围内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和文化教育等方面的中心。

① 菲利普·潘利梅尔,法国,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年版。

② 刘易斯·芒德福,城市发展史,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9年10月版。

据此,我们对城市可以下这样的定义:城市是指非农业人口为居民主体,高度集聚着社会的物质财富,创造出巨大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并享受着高于乡村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地域综合体。10多年前,国内有一些学者认为城市是在一定地域内密集的非农业经济实体、社会实体和物质实体的有机统一体^①。我们认为,在当时我国有关城市学科的建设刚刚起步时,作者能高度地概括城市的本质,是颇有见地的,具有开创性的意义。然而,我们也不揣冒昧地指出:这一定义中关于城市是经济实体的提法,似有易使人误解的地方。经济实体一般是指从事生产、经营等经济活动,为满足社会需要并以盈利为目的,进行自主经营,实行独立经济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在我国高度计划经济体制条件下,城市确实是一个经济实体,市长成了厂长、经理,而真正意义上的企业则不具备经济实体的特征。我们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发展商品经济,就是要对这种被扭曲的关系加以理顺,恢复城市和企业各自的本质,以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如果仍将城市看作是一种经济实体,不但不利于解放生产力的细胞,即企业,也不利于城市功能的完善和发挥,同时易造成一种以地方利益为核心的地方保护主义、非经济壁垒。今天,出现的地方之间、城市之间的不正当竞争现象,城市政府的非规范性行为,如要究其根源,不难可以从城市是经济实体的命题中找到问题的症结。

城市出现于地平线,大约是5000年以前,它是人类社会长期发展的结果。

人类社会的三次大分工是城市产生的经济基础。原始社会初期,人类改造自然的能力十分低下,为了求得生存,人类过着

^① 陈敏之·城市与城市经济问题·上海社科院出版社,1986年12月版。

游涉的生活,没有固定的住所。随着生产力的缓慢发展,人类社会出现了第一次大分工,畜牧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形成了以农业为主的固定居民点,即村庄。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工具的不断改进,发生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它使劳动生产率进一步提高,使劳动产品除了维持劳动者本身的需要之外,还有剩余,可供交换,并有了一定的剩余劳动力,这是城市形成的先决性条件。在当时某些原始部落或部落联盟的中心周围出现了石墙和城楼,这是危险增加和防卫需要的标志,这是由村庄向城市演进的重要变化。随着手工业的发展和商品交换的扩大,奴隶社会又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商业从农业、畜牧业和手工业中分离出来。经过这一分工,城市形成的经济基础就奠定了。据我国文献记载,最早的城市起源于原始社会氏族、部落之间。《史记·五帝本纪》中说:“一年而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这就说明,早在尧舜时,我国已出现了畜牧业城市。但是,以交易为本质特征的“市”并非全都可成为城市。

私有制和社会阶级矛盾是城市产生的社会基础。对于以交易为本质特征的“市”,是否有必要变成城市,这是在私有制产生后完全取决于统治阶级的需要。人类由原始社会进入奴隶社会后,奴隶制出于对内的压迫和剥削,对外进行防卫和侵略的需要,考虑设置城市。在奴隶制社会,一个城市就是一个国家。《抱朴子·法鲍篇》曰:在原始社会的时候“远古之世,无君无臣,穿林而饮,耕田而食,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势利不萌,狙乱不作,干戈不用,城池不设。”但是到了奴隶制社会,情况就不同了,“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家,各子其子,货力为已,大人世及以为礼,城郭沟池以为固。”很显然;城市的设置与私有制的产生和阶级斗争存在着密切的因果关系。

关于这一点,到了我国的封建社会就更能得到证实。以上海由镇变为县为例:“上海县襟海带江,舟车辏集,故昔有市舶、有榷场、有酒库、有军隘,……廛贾肆,鳞次而栉比,实华亭东北之巨镇也。至元壬辰春,圣天子以华亭地,民众难理,命……立县上海,因以名,隶属松江府,从参政贤公之清”^①。对于这类情况,傅筑夫先生作了极为精辟的概括:“城必须由政府来建,是因为城一直是封建统治机构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镇压人民的一个有力工具,被统治的人民是没有设防自治的权力的。中国所有的城都不是自由发展的。”^②

适宜的地理位置和气候条件是城市产生的自然条件。以上说了城市产生的经济基础和社会条件,然而这还不够,城市在此地产生而不在彼地设置则处决于地理位置和气候条件。据大量文献记载,最早的城市产生于北纬 30—40 度之间的两河流域,尼罗河谷地、地中海沿岸、印度河流域和黄河流域。据清人顾吉栋所编《历史大事记年表》记载,春秋战国时诸侯各国都邑无不设置于黄河两侧。这并不是偶然的。这些地方气候温和、交通方便、物产丰富,是适宜人类居住和从事经济活动的。春秋时期,齐国管仲撰《管子·乘马》中即有言:“凡立国都,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高处近而用水足,下处近水而沟防省,因天材,就地利。”

综上所述城市的起源是由以上三个因素构成的,它们相辅相成,缺一不可。

从古代的城市到现代城市,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

① 汪曰桢·南浔镇志卷一。

② 傅筑夫·中国经济史论丛·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1980年1月版,第337页。

第一阶段,即工业革命,从原始社会末期到 18 世纪中叶,包括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两种社会形态。这一阶段的的城市有以下几个特点:

1. 城市发展缓慢,城市数目少,规模不大。

2. 城市一般坐落在灌溉发达、利于农业生产,便于向周围征收农产品以及交通便捷,便于进行商品交换的地区。在这些地区有两河流域(底格里斯河、幼发拉底河),尼罗河中下游、中安第斯山脉。它们是世界文明的发源地,人类文化的摇篮。埃及盖斯菲城、卡洪城等地球上的第一批城市就诞生在这里。

3. 城市以手工业、畜业、军事、行政、家教为主要职能。

第二阶段,即工业革命时期(从 18 世纪中叶至 20 世纪初)。

1784 年蒸汽机的发明,标志着工业革命开始,人类生产力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工业化要求生产专业化,要求相互协作。恩格斯说:“织布是一种多半不需要很多技艺并很快就分化成无数部门的劳动,由于自己的整个内在本性,它同行会的束缚是对立的。因此,织布多半是在不受行会组织限制的乡村和小市镇上经营的,这些地方逐渐变为城市,而且很快就成为国家繁荣的城市。”^① 工业生产的这种内在本性必然使社会分工、协作加强,从而导致工业与人口在地域上的集中,加速了城市的发展。这一阶段城市的主要特点是:

1. 城市发展加速,城市规模越来越大;

2. 城市的主要职能是产业和行政中心;

3. 城市问题开始出现:环境污染、交通拥挤、用地、居住紧张,城市布局混乱等。

第三阶段,即后工业革命时期(本世纪初迄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1972 年 5 月版,第 62 页。

这一时期,城市的主要特点是:

1. 城市向高质量、多功能的综合性方向发展;
2. 城市在空间组织结构上发生了变化,城镇发展很快;
3. 发展中地区城市加速发展。^①

第三节 农村城市化的涵义

农村城市化这一概念是由马克思指明的,“古典古代的历史是城市的历史,不过这是以土地财产和农业为基础的城市;亚细亚的历史,是城市和乡村的无差别的统一。”^② 马克思的这段话阐明了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社会制度的基本特征。这就是,自给自足的自由式小农经济构成了社会的经济基础,以宗族、血缘关系为纽带构成了社会的基本关系,由刀耕火种、单家独户的经营方式构成了社会的基本生产方式,以及由此决定的人类的蒙昧与迷信,德治、礼治和专制构成了上层建筑的基本定向。这类情况的出现完全取决于当时的生产方式,农村在当时作为生产力的主要载体而主宰着社会。因此,当时的农村不是依赖于城市,而恰恰是倒过来,城市依赖于乡村,“乡村在经济上统治着城市”^③ “工业在城市中和城市的各种关系上模仿着乡村的组织”^④。特别是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社会里,城市的诞生和毁灭也几乎是交替进行的。城市始终是以农村提供的剩余农产品作为自己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所以,没有农村剩余劳动的存在,就没有

① 朱林兴·中国社会主义城市经济学,上海社科出版社,1986年版,第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8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70年版,第189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5页。

城市的存在。

正是由于以上原因,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历史称为“城市乡村化”的历史,只有到了资本主义社会,情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现代的历史是乡村城市化”的历史。这是因为,乡村依附城市取代了城市依附乡村,城市成了生产力的主要空间,“表明了人口、生产工具、资本、享乐和需求的集中;而在乡村里所看到的却是相反的情况:孤立和分散。”^① 由于城市性质和地位的根本变化,使整个人类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行为方式也发生了质的进步,就其总体趋势而言,逐步以市场经济取代乡村经济,工业大生产取代农业小生产,世俗化取代了圣化和贵族化,社会有产化取代普遍贫穷化,理性和科学取代蒙昧与无知,以法制取代人治,以开放取代封闭。因此,乡村城市化,出现于资本主义萌芽和产业革命之后。就中国而言,由于中国社会发展过程中缺少一个资本主义发展阶段,故对农村城市化从何时算起,认识上不尽一致。有的认为可以从洋务运动开始算起,有的则认为从解放以后算起。笔者比较倾向于前一种观点,理由是:洋务运动带进了西方的文化,不但严重地冲击了中国传统文化,并使中国社会纳入了全球性的现代化的大变革过程中,由封建社会中形成的中国城市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也开始溶入了现代文明社会的血液。当然,这个问题还可进一步讨论。但我们今天的主要任务不在这里,而在于,如何推进现代中国农村城市化进程。

上面,实质上已阐明了农村城市化的基本涵义。笔者曾经给农村城市化下过这样的定义:农村城市化是指农业人口转化为城镇人口的过程。这个过程表现为城市人口的增加,城市数目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57页。